

茅山旅游大道西侧出口龙门架灯箱广告租赁项目单一来源采购的专家论证意见

2020年11月2日15:00，江苏省金坛茅山旅游度假区管委会在江苏中和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召开了“茅山旅游大道西侧出口龙门架灯箱广告租赁项目”项目采购方式的论证会，专家组听取了本项目相关情况的介绍，形成意见如下：

常州江东现代传媒有限公司是金坛当地国企，拥有茅山旅游大道 X305 与 S340 交汇处及 X305 与 S265 交汇处往西 200 米 2 座龙门架灯箱广告的独家经营权，具有唯一性。

在金坛地区，江东传媒实施了“长荡湖大闸蟹”、“金坛雀舌”区域公用品牌推广广告等项目，有着丰富广告管理宣传经验，对于龙门架宣传画面的更新及维护可以做到及时处理。可以很好的展示茅山旅游度假区形象，发布旅游信息，达到向茅山旅游大道的旅客宣传茅山旅游度假区的目的。

综上所述，建议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与常州江东现代传媒有限公司进行谈判采购。

专家组签字：

2020年11月2日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袁家林	
	职称或职务: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合肥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泰山旅游大道西侧出口龙门架灯箱广告租赁项目	
	供应商名称: 常州江苏现代传媒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该公司有泰山旅游大道龙门架灯箱广告的独家经营权,且经验丰富,具有两级国家施完成的能力。</p> <p>因此,拟同意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与该供应商进行谈判采购。</p>	
专业人员签字	袁家林	日期 2020年11月2日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u>解森华</u>	
	职称或职务:	
	工作单位: <u>江苏金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u>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u>茅山旅游大道西侧出口龙门架灯箱广告租赁项目</u>	
	供应商名称: <u>常州江苏现代传媒有限公司</u>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供应商拥有茅山旅游大道X305与S340交叉口及X305与S265交叉口以西200米内龙门架灯箱广告的独家经营权。</p> <p>其作为金松当地国企有各项政府宣传项目的运营管理相关经验,可以更好的及时处理灯箱的更新及维护。</p> <p>供应商具有唯一性及专业性,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采购。</p>	
专业人员签字	<u>解森华</u>	日期 <u>2024</u> 年 <u>11</u> 月 <u>2</u> 日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u>翁颖</u>
	职称或职务: <u>高级工程师</u>
	工作单位: <u>嘉兴市东湖区审计局</u>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u>茅山旅游大道西侧出口龙门架灯杆广告租赁</u>
	供应商名称: <u>嘉兴江东现代传媒有限公司</u>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嘉兴江东现代传媒是当地国企, 拥有茅山旅游大道上龙门架灯杆广告的唯一经营权, 具有项目实施的唯一性。</p> <p>作为当地国企, 实施区长安湖大闸蟹、余姚碧香谷用品牌等项目广告宣传, 有着丰富的管理经验, 能很好的展示度假区的旅游形象, 发布旅游信息, 达到宣传度假区的目的。</p> <p>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采购。</p>
专业人员签字	<p><u>翁颖</u></p> <p>日期 <u>2020年11月2日</u></p>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靳磊	
	职称或职务: 经济师	
	工作单位: 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金坛分中心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茅山旅游大道西侧出口龙门架灯箱广告租赁	
	供应商名称: 常州江东现代传媒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1. 唯一性: 常州江东现代传媒有限公司拥有茅山旅游大道 X305 与 S340 交汇处及 X305 与 S265 交汇处往西 200 米 2 座龙门架灯箱广告的独家经营权。</p> <p>2. 经验丰富: 该公司在金坛地区实施了“米荡湖大闸蟹”、“金坛”粮食“区域公用品牌推广”等项目, 经验丰富, 对龙门架广告画面的更新及维护可以做到及时处理。</p> <p>综上所述, 建议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与常州江东现代传媒有限公司进行谈判。</p>	
专业人员签字	靳磊	日期: 2020年11月2日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专业人员信息</p>	<p>姓名: <u>李和俊</u></p>	
	<p>职称或职务: <u>经理</u></p>	
	<p>工作单位: <u>南京和俊文化传媒有限公司</u></p>	
<p>项目信息</p>	<p>项目名称: <u>茅山旅游大道西侧出口定向导视和广告招架项目</u></p>	
	<p>供应商名称: <u>南京和俊文化传媒有限公司</u></p>	
<p>专业人员论证意见</p>	<p>南京和俊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是当地知名企业,拥有茅山旅游大道X305与310交汇处及X305与S265交汇处约200平米定向导视和广告招架独家经营权,具有唯一性。在当地,和俊传媒实施了“首商湖大向麓”、“金山塔寺”品牌定向导视和广告项目,有着丰富广告经营经验,对于定向导视画面更新及维护可以做到及时到位。可以很好的展示茅山旅游度假品牌形象,发布旅游信息,定向向茅山旅游大道沿线宣传茅山旅游度假品牌的目的。</p>	
<p>专业人员签字</p>	<p><u>李和俊</u></p>	<p>日期 <u>2020</u> 年 <u>11</u> 月 <u>2</u> 日</p>